輔仁大學食品營養學系系友會所屬企業冠名贊助獎學金辦法

114.1.8 113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 **主旨**

傑出系友所屬企業為鼓勵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之成績優異學生，特設立「輔仁大學食品營養學系系友會所屬企業冠名贊助獎學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1. **管理辦法**
	1. 本辦法內各項獎學金係由食品營養學系(含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傑出系友所屬企業捐助而成立，包括盛美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品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呈定企業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美淳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Azza (USA) Technologies Inc冠名贊助獎學金及優質澱粉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等項。
	2. 本辦法之獎學金係獎勵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表現優異之在學學生。
	3. 本辦法各項獎學金公告及申請收件由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各自負責，審查後之獲獎人選需送至食品營養系友會通過決定之。
	4. 本辦法各項獎學金捐款可轉存「食品科學系發展基金」、「營養科學系發展基金」或者「食品營養學系系友會基金」。各項獎學金支用上限以該學年度捐贈之金額為限。
2. **申請對象及資格**
	1. 對象：本校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大學部及碩士在學學生，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資格得提出申請，且符合甲類者優先。

盛美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品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呈定企業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美淳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Azza (USA) Technologies Inc冠名贊助獎學金及優質澱粉有限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

1. 家境清寒，持有證明者 (學生應透過具學習意涵之活動或課程，並接受相關指導與輔導)。
2. 社團、學會或其它活動成績表現優異
3. 成績優異，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80分以上者。
4. 五年一貫碩士生
	1. 對象：本校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申請當年度應屆大四在校學生。

資格：

A.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申請條件：食品化學成績（佔比100%）。

B.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申請條件：食品加工成績（佔比100%）。

C.公司冠名贊助獎學金申請辦法：食品添加物成績（佔比100%）。

D.許心華(CFP國際理財規劃師)X國泰人壽冠名贊助獎學金申請辦法：

多元發展贊助獎學金

(1)當年度選修企管商業或金融相關課程80分以上

(2)當年度加入並參與社團活動紀錄

(3)當年度取得人身壽險證照。

1. **名額與金額**
	1. 第三條申請對象1之名額與金額由食品科學系公共關係暨學生事務委員會、營養科學系獎學金委員會及食品營養學系系友會獎學金審查小組依學生實際申請狀況而適度調整名額及金額。
	2. 第三條申請對象2之名額：各項獎學金以1名為原則；各獎學金受獎學生不得重複。

金額：每名新台幣30,000元。

若有特殊情形審查小組得依實際狀況調整名額及獎金

 **備註：獲獎學生如有該學期未完成學業之情況者，即喪失獲獎資格。**

1. **申請辦法與資料**
	1. 第三條申請對象1（甲、乙、丙、丁、戊）學生應於公佈後之截止日期前，備齊教務處核發之成績單、申請表、清寒證明及其他有利審查之資料交由食品科學系及營養科學系系辦公室，進行審核。第三條申請對象2（A、B、C、D）兩系各自人選資料收集後轉交由各個冠名企業獎學金捐贈公司各自審核受獎學生。
	2. 各企業冠名之贊助獎學金申請辦法實施日期得以彈性調整。辦法於系友會臉書及系辦佈告欄公開公告，截止日期時間每年由食品營養學系友會通知公告。
2. **領獎及表揚方式**

獲獎學生需於系友會大會上進行頒獎，並於畢業後勿忘母校真善美聖的精神，帶著榮譽與責任，成為優秀系友以回饋母系。

1. **實施與修訂**

本辦法未盡事宜，由審查小組討論後決定；訂定之辦法由食品營養學系系友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